

第 20 屆第 14、15 次臨時會聯審意見表

一、縣府部分：

甲 1 號案：原編通過。

蔡奇璋議員意見：

- (一) 請新聞行銷處提供 114 年度新聞媒體宣傳、行銷及規劃等相關資料送至本會。
- (二) 請教育處提供 115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整體規劃等資料送至本會。
- (三) 請建設處補正道路橋樑工程-交通工程-業務費-資訊服務費 9,240,000 元-「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-嘉義縣碰撞構圖系統開發案」案(中央補助款)本會同意墊付函之文號。(P81)

詹琬蓁議員意見：

- (一) 請財政稅務局提供統籌分配款使用情形至本會；另本案通過後，請縣長承諾未來統籌分配稅款將運用在基礎建設等，以符合地方民眾需求。
- (二) 請縣府各局處針對 115 年度燈會辦理期間，應審酌員工加班費編列是否足夠支應，確保同仁權益。
- (三) 請綜合規劃處提供一般建築及設備-城鄉新風貌建設計劃-獎補助費-地方政府對下級政府之補助-3,000,000 元，辦理「鹿草農產六級化產銷鏈結」(中央補助款)計畫等資料送至本會。(P49)

甲 2 號案至甲 5 號案：均原案通過。

甲 6 號案：原案通過。

請社會局提供社區關懷據點經費明細等資料送至本會。

甲 7 號案至甲 8 號案：均原案通過。

二、議員部分：

乙 1 號案：原案通過；小組成員由大會推選。

乙 2 號案：原案通過。